

中国共产党绥德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查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部门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1、主要职责

（一）主管全县党的纪律检查工作。依据《党章》赋予的职责，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负责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县委关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决定，认真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监督责任。依照《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及其他党内法规对全县党员领导干部行使权力进行监督；依照《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及其他党内法规，审查调查县委管辖和任命的党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违反党章及其他党内法规、违反党和国家政策、违反社会主义道德、危害党和国家利益的行为；决定或撤销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处分；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权利。

（二）主管全县监察工作。负责贯彻落实中央、省委、市委和县委有关监察工作的决定，维护宪法和法律法规权威。按照管理权限对全县党政机关的公务员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人员，法律、法规授权或者受国家机关依法委托管理公共事务的组织中从事公务的人员，国有企业管理人员，公办的教育、科研、文化、医疗卫生、体育等单位中从事管理的人员，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中从事集体事务管理的人员及其他依法履行公职的人员实施监察。对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

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问题进行调查；依据相关法律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在行使职权中存在的问题提出监察建议；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检察机关依法提起公诉。监察委员会独立行使监察权，可以采取谈话、讯问、询问、查询、冻结、调取、查封、扣押、搜查、勘验检查、鉴定、留置等措施开展调查。

（三）负责制定全县党风廉政建设教育规划，指导有关部门做好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形势任务、路线方针、政策理论、党内法规以及国家法律法规的宣传工作，教育党员和国家公职人员遵纪守法、勤政廉洁。负责全县预防惩治腐败体系建设的组织协调、综合规划、课题研究、政策制定、调研指导、检查考核等工作，并健全和完善相关制度。

（四）负责对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有关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对党内法规、制度和国家监察规章制度贯彻执行情况进行调查研究并监督实施。

（五）做好纪检监察干部的管理工作，会同县委组织部提名和考察镇纪委书记，县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监察组长和副组长，县属企事业单位纪委书记。组织和指导全县纪检监察系统干部的培训。负责查处县纪委监委机关各部门干部和镇纪委书记、县纪委监委派驻机构干部、县属企事业单位纪检监察

干部违反党章及其他党内法规，违反党和国家政策，违反社会主义道德，危害党和国家、人民利益的行为。

(六)完成市纪委、市监委和县委授权和交办的其他任务。

## **2、内设机构和派驻机构**

根据上述职责，县纪委监委设置内设机构 12 个：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党风政风监督室、信访室、案件监督管理室、案件审理室、纪检监察干部监督室、第一至第四纪检监察室。

派驻纪检监察组 11 个：

### **(一) 中共绥德县纪委监委绥德县监委派驻县委办公室纪检监察组**

负责综合监督：县委办、政法委、统战部、宣传部、组织部、编制办、档案馆、党校。

### **(二) 中共绥德县纪委监委绥德县监委派驻县人大机关纪检监察组**

负责综合监督：人大机关、政协机关、团县委、总工会、妇联、残联、科协、工商联、文联、计生协会。

### **(三) 中共绥德县纪委监委绥德县监委派驻县政府办公室纪检监察组**

负责综合监督：政府办、审计局、市场监督管理局、城市管理执法局、应急管理局、信访局。

### **(四) 中共绥德县纪委监委绥德县监委派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纪检监察组**

负责综合监督：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民政局、交通运输局

局、工业商贸局、统计局。

**(五) 中共绥德县纪委绥德县监委派驻县教育和体育局纪检监察组**

负责综合监督：教育和体育局、文化和旅游文物广电局。

**(六) 中共绥德县纪委绥德县监委派驻县财政局纪检监察组**

负责综合监督：财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行政审批服务局。

**(七) 中共绥德县纪委绥德县监委派驻县农业农村局纪检监察组**

负责综合监督：农业农村局、水利局、林业局、扶贫开发办公室。

**(八) 中共绥德县纪委绥德县监委派驻县卫生健康局纪检监察组**

负责综合监督：卫生健康局、医疗保障局、退役军人事务局。

**(九) 中共绥德县纪委绥德县监委派驻县法院纪检监察组**

负责综合监督：法院、检察院。

**(十) 中共绥德县纪委绥德县监委派驻县公安局纪检监察组**

负责综合监督：公安局、司法局。

**(十一) 中共绥德县纪委绥德县监委派驻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纪检监察组**

负责综合监督：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二、2022 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今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是全面落实县第十九次党代会部署的起步之年，也是推进绥德高质量发展超越的关键之年。做好今年全县纪检监察工作的总体要求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十九届中央纪委六次全会和省市纪委监委全会部署要求，紧紧围绕县第十九次党代会和县委十九届二次全会部署要求，深刻把握“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全面从严治党战略方针，坚定不移将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进行到底，持续深化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推进，惩治震慑、制度约束、提高觉悟一体发力，努力取得更多制度性成果和更大治理成效，加强纪检监察机关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更好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为谱写绥德高质量发展新篇章提供坚强保障，以优异的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 （一）夯实责任，政治监督再加压

以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为主线，围绕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来陕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监督推动全县各级党组织自觉同党中央精神对表对标。围绕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巩固拓展疫

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等重大决策部署，精准监督、跟进监督、创新监督，确保政策执行不偏向、不变通、不走样。县纪委将探索制定政治监督清单，主动把纪检监察工作放到绥德高质量发展的大局中谋划和推进，围绕榆林副中心城市建设“九大重点任务”，以及贯彻落实解放思想、改革创新、扎实苦干“三大工作要求”强化监督，确保政令畅通。

## **（二）创新载体，廉洁教育再丰富**

坚持把思想教育作为长期性、基础性工作来抓，督促和引导全县党员干部提高思想觉悟、筑牢思想堤坝。协助县委制定廉洁文化建设工作意见，构建纪律教育、警示教育、家风教育、廉洁教育“四位一体”的清廉教育工作体系，同时将廉政教育贯穿领导干部成长始终，打造任前考廉培廉、任中讲廉述廉、离任审廉评廉的全过程教育链条。推进警示教育常态化，特别是抓好县本级干部警示教育工作，深入挖掘系统性、行业性腐败规律和特点，把查办案件过程变成教育人、挽救人、改造人的过程。组织廉政教育宣讲团，深入全县各部门单位和镇村社区，开展以案释纪说法警示教育活动；开展廉洁文化进校园，组织编写中小學生廉洁文化教育教材，各中小学安排廉洁文化必修课，以固定教材、固定课程、固定活动、固定考核来推动校园廉洁文化建设，达到“防腐疫苗从小打，培养廉洁下一代”的目标。充分利用绥德丰富的民间文化，组织创作一批体现廉洁文化主题的文艺作品，深入乡村社区展演，让群众在各种喜闻乐见的活动中得到警示和启迪。同时，要深入挖掘绥德优秀

历史传统文化和红色文化资源，用好郝家桥、革命历史纪念馆等廉政教育资源，积极适应新媒体发展趋势，利用网站、微信等平台，持续讲好正风肃纪反腐的绥德故事，在全社会形成崇尚廉洁的良好氛围。

### **（三）完善制度，日常监督再落细**

坚持把制度建设贯穿到全县党风廉政建设的各个领域、落实到监督制约权力的各个层面，发挥制度的激励约束作用。突出严管就是厚爱，加强常态化监管，把监督融入日常、做在经常，重点把握运用好“第一种形态”，以严管严督确保党员干部不出事、不出大事。持续做好“后半篇文章”，坚持一案一剖析、一案一整改，深入研究案发规律，用好纪律检查和监察建议书，把解决问题与建章立制统一起来，弥补监管短板和机制缺失。充分发挥县委反腐败协调小组职能作用，完善政法机关、巡察、审计和统计等部门发现问题线索移送和成果运用制度，构建“大监督”工作格局。着力提升派驻监督精准发现问题能力，完善派驻机构重要情况报告制度，进一步明确“凡是涉及被监督单位领导班子成员违规违纪违法情况必报、领导班子会议有关重要问题必报、重大突发事件必报”等具体要求，做到该掌握的必须掌握、该报告的必须报告。坚持用制度管人、靠制度管事，针对近年来我县查处的典型违纪违法案例，举一反三，督促相关部门健全完善干部请销假管理、机关事业单位财务管理、行政审批管理、项目招投标监管等制度规定，着力以制度规范解决界限不清、标准不明、“牛栏关猫”等问题。

#### **（四）聚焦关键，审查调查再突破**

县纪委将聚焦我县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丰富的重点部门，紧盯公共资源交易、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土地开发以及教育、医疗、社保等腐败多发易发重点领域，严厉惩治群众反映的“热点”问题，最大限度遏制腐败。特别是要紧盯涉及民生领域的部门及下属事业单位主要负责人，深挖彻查一批典型案件，形成强力震慑。重点突出三个严查：**一是**严查“用权”后面的暗箱操作、利益输送、以权谋私、腐化堕落、失职渎职问题，如领导干部插手工程建设、土地出让和资源分配等问题；**二是**严查“管理”后面的公权私用、执法不公、违法行政和以职务之便吃拿卡要等问题，如教育、医疗、社保、惠民资金等领域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三是**严查“放手”后面的行政不作为、有法不依问题，如对群众反映强烈问题消极应付，对群众利益和疾苦冷漠无视，对群众合理诉求推诿扯皮等问题。同时，强化安全文明办案意识，落实落细安全措施，坚决守住不发生安全事件的底线。

#### **（五）紧盯问题，作风建设再发力**

县纪委将坚决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对顶风违纪行为从严查处，对典型案例一律通报曝光，持续关注“四风”问题，紧盯不放、一抓到底。持续纠治“超标接待拆分报”“不吃公款吃老板”等违规吃喝问题；借助快递物流、电子礼品卡等隔空收礼问题；运用微信群、政务公众号等搞“指尖上的形式主义”问题；违规使用公车、超标办公用房、违规

借调及“吃空饷”等问题；深入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之风，县纪委监委根据群众反映强烈的住房、教育、医疗、社保、环保领域不作为、乱作为现象，以及乡村振兴、干部请销假、隐形变异“四风”、纪检干部“灯下黑”等九个方面突出问题开展专项整治，确保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更加充实、更加有保障。

以智慧监督平台为抓手巩固干部作风建设成果，形成长效机制。去年以来，我县干部作风整顿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今年，我们在县委主要领导的亲自安排部署下，探索构建绥德县干部作风建设智慧监督平台。平台坚持监督和服务两条主线，一方面是自上而下贯通监督，从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省市重要工作到全县重点工作，通过平台可以层层监督抓落实；另一方面是自下而上贯通服务，各类基层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和便民服务事项，都可以通过平台督促完成。

平台的运行和管理体系可以概括为由“1到10”，即构建一个绥德县干部作风建设智慧监督平台，突出监督和服务两大功能，通过县、镇、村三级落实，实现日常监督、系统监督、专班监督、专项监督四种监督保障，利用五个运行环节运行（即创建任务、发布任务、落实任务、完结任务、考评绩效），建立六类用户管理（包括一级平台管理用户、县级领导用户、两办用户、二级平台用户、纪委监委协作区用户、派驻纪检监察组用户），推进七类事项落实（监督事项、督办事项、专项治理、群众投诉、便民服务、协办事项、其他事项），承载八个

服务平台（县长信箱、百姓问政、12345、绥时办、指尖警务、说事堂囊括有事拨、代办事功能），解决九方面问题（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全县重点工作、领导交办、两办督查、监督检查、巡视巡察、专项治理、急难愁盼、其他工作），配套十项工作措施（主要是指工作职责和管理制度等）。

这套智慧监督平台构建起一套职责清晰、体系严密、权力规范、运行高效、落实有力的作风建设常态化监督体系，更加有利于县委集中统一领导，有利于政府高效快捷落实，有利于全县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发挥职能作用，有利于干部作风建设长效机制形成，可以作为我县各级党组织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密切党群干群关系的绥德实践。目前，县委已印发《关于建立绥德县干部作风建设长效机制的意见》，智慧监督平台已经开始试运行，首批工作任务创建正在进行中。各部门、乡镇要充分认识我县干部作风智慧监督平台建设和运用的重要作用 and 重大意义，主动作为，严格落实，使平台使用效率最大发挥。

### **（六）靶向监督，政治巡察再提高**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巡察工作重要论述和各项巡察工作部署，做到先学后巡、学好再巡。聚焦“两个维护”根本任务，把常规巡察、专项巡察、机动巡察、巡察“回头看”贯通起来、穿插使用。系统总结和科学谋划，研究制定十九届县委巡察工作五年规划，打好新一届县委巡察开局战。落实党委（党组）巡视巡察整改主体责任，认真履行整改监督

责任，建立纪检监察机关、组织部门、巡察机构有序衔接、互为补充、协同高效的整改监督体系。综合运用好巡察成果，将巡察整改落实情况作为被巡察单位民主生活会的重要内容，纳入年度目标考核，成为评优树模的重要考量指标。

### **（七）铸造铁军，自身建设再强化**

县纪委监委将坚持把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摆在首位，带头提高政治能力、改进工作作风，以自身建设带动全县纪检监察机关队伍建设。把深化全员培训作为重要抓手，实行“线上+线下”“请进来+走出去”相结合的方式，围绕思想政治教育、党内法律法规、纪法实操实训、日常监督检查等内容，通过自办培训班、开设“大讲堂”“微课堂”、建立室组联学机制、选派干部参加调训等形式，不断提升纪检监察干部的政治水平、政策执行水平、执纪执法水平。探索制定纪委监委（监委委员）包抓机关室、组和镇纪委联动监督、联合办案制度，建立健全特约监察员、法律咨询委员会等制度机制，进一步规范内设机构、派驻（派出）机构工作考核管理办法并加强考核成果应用。要拓宽选人用人视野，注重在查办案件的主战场上发现政治过硬、业务精良的好干部，加大选拔使用的力度，加快优秀年轻干部的培养锻炼。要严格完善内部监督机制，定期排查反映纪检监察干部问题线索，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纠正，对跑风漏气、说情干预、办人情案等违纪违法问题严肃查处，坚决清除害群之马，以铁的纪律作风锻造一支政治素质高、专业化能力强、敢于善于斗

争的纪检监察铁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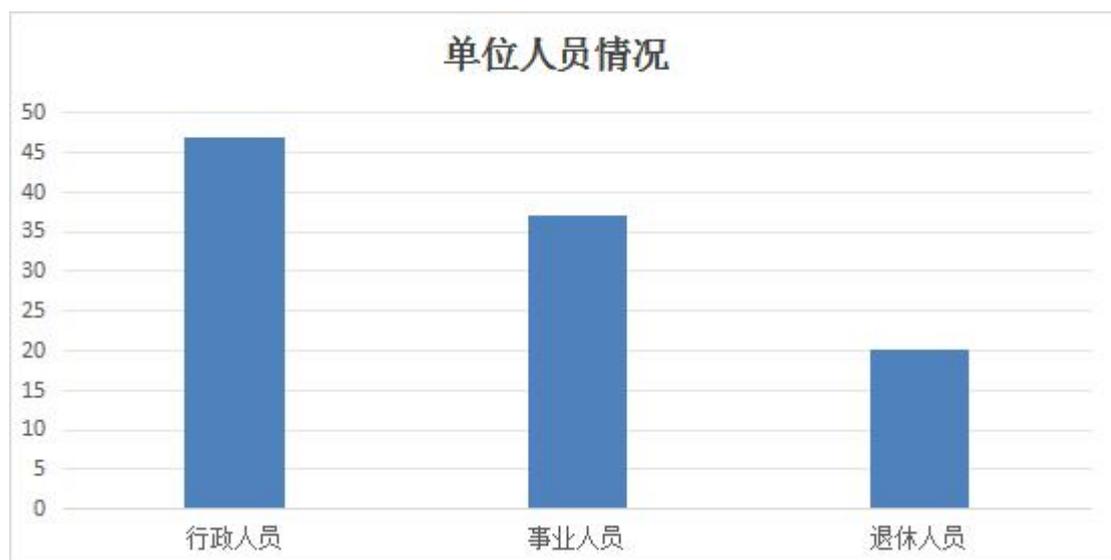
## 二、决算部门构成

纳入 2022 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部门共有 1 个，包括：

序号	部门名称	拟变动情况
1	中国共产党绥德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本部门作为绥德县一级决算部门，编制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数 102 个，其中行政编制 60 个、事业编制 42 个；实有人员 96 人（行政编 47 人、事业编 37 人，协管员 12 人）、退休干部 20 人。

##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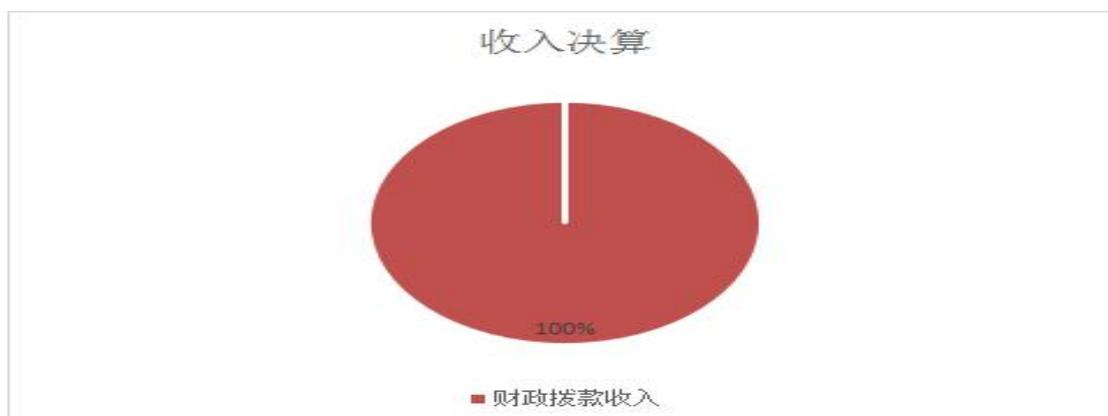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1945.84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364.6 万元，增长 23.05%。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正常晋级和绩效的发放。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945.8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945.84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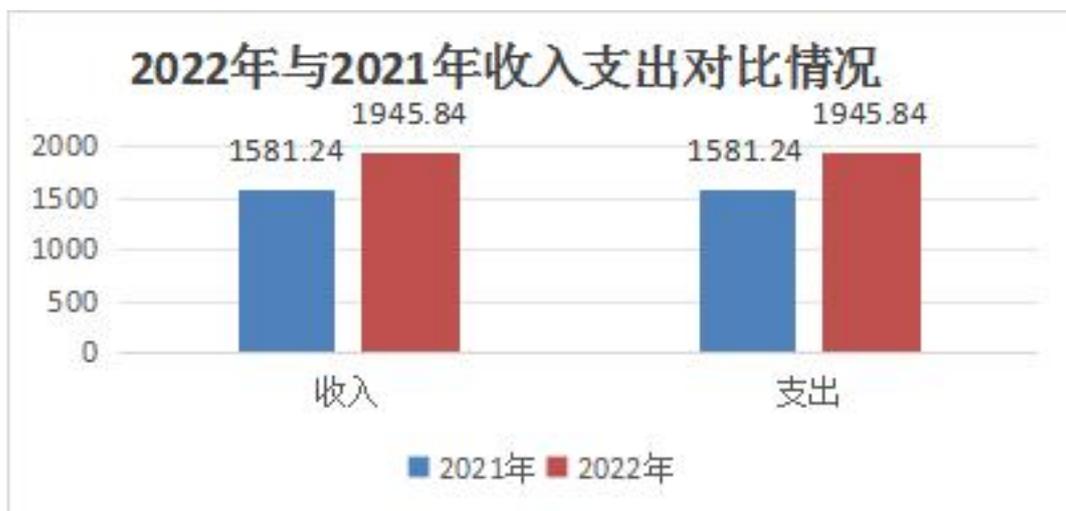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945.8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902.84 万元，占 97.79%；项目支出 43 万元，占 2.21%；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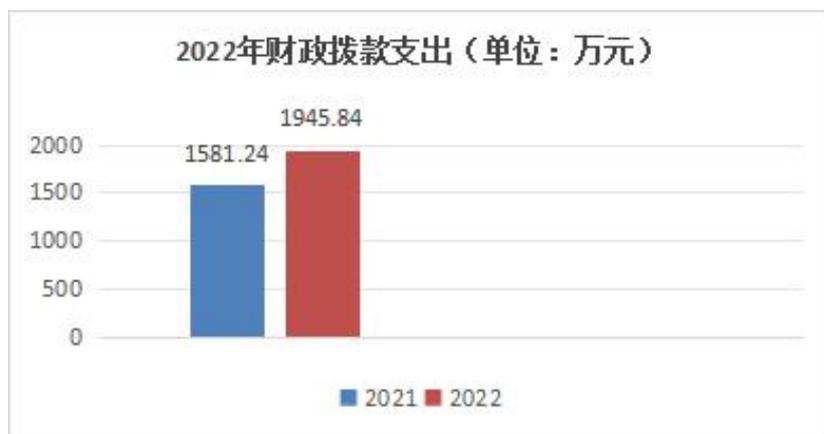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1945.84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了 364.6 万元，增长 23.05%。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正常晋级和绩效的发放。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预算1945.84万元，支出决算1945.8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364.6万元，增长23.05%。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工资正常晋级和绩效的发放。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部门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预算为97.7万元，支出决算为97.7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部门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预算为43.96万元，支出决算为43.96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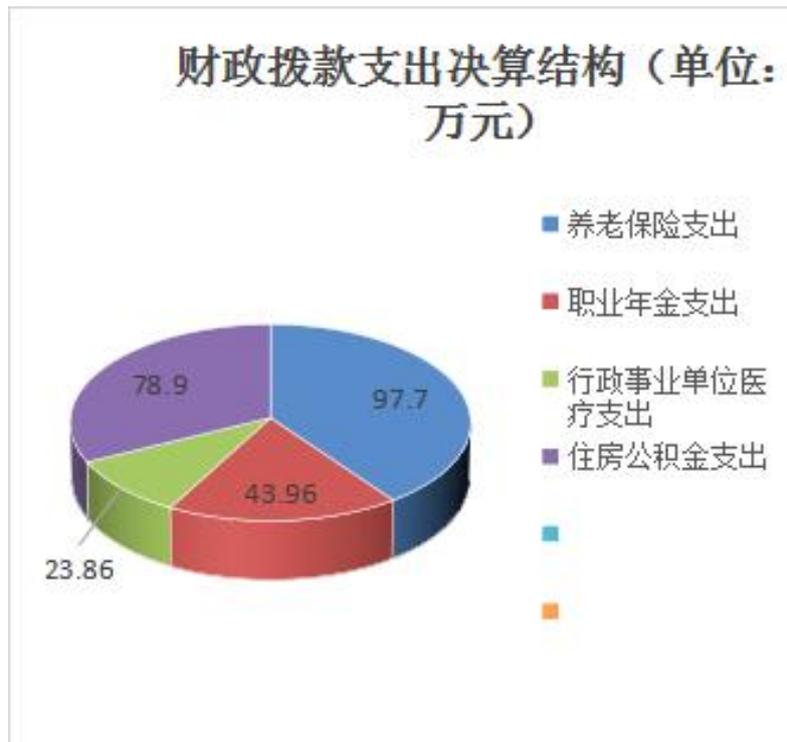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部门医疗(款)事业部门医疗(项)。

预算为23.86万元，支出决算为23.86万元，决算数等于

预算数。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预算为 7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78.9 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945.84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1133.8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等。

（二）公用经费 81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租赁费、其他交通费用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已公开空表。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财务科按照规定编制年度部门预算，报财政局、县政府按法定程序审核、报批、公示。部门预算由收入预算、支出预算组成。部门编制的支出预算，应当保证本部门履行基本职能所需要的人员经

费和公用经费，对其他弹性支出和专项支出应当严格控制。

支出预算包括：人员支出、日常公用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人员支出预算的编制必须严格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和标准，逐项核定，没有政策规定的项目，不得列入预算。日常公用支出预算的编制应本着节约、从俭的原则编报。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预算的编制应严格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和标准，逐项核定。专项支出预算的编制应紧密结合部门当年主要职责任务、工作目标及事业发展设想，并充分考虑财政的承受能力，本着实事求是：从严从紧、区别轻重缓急，急事优先的原则按序安排支出事项。

对财政下达的预算，部门应结合工作实际制定用款计划和支出计划。预算一经确立和批复，原则上不予调整和追加。

部门成立财务室，一名会计一名出纳，各司其职相互配合，积极开展财务的各项工作。

组织开展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支出情况完成 100%。

本部门 2022 年度未开展部门的重点评价。

##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7 分，全年预算数 1945.84 万元，执行数 1945.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良好。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部门名称		中国共产党绥德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 (万元)			全年执行数 (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 1	保障部门正常运转	保障部门正常运转	正常运行	812	812		812	812		5	100%	5
		保障员工的正常工资及基本支出	按时发放	1133.84	1133.84		1133.84	1133.84		5	100%	5
任务 3										—		—
.....										—		—
金额合计				1945.84			1945.84	1945.84		10		1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创新载体, 廉洁教育再丰富。 目标 2. 完善制度、日常监督再落细。 目标 3. 聚焦关键、审查调查再突破 目标 4. 紧盯问题、作风建设再发力。						围绕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等重大决策部署, 精准监督、跟进监督、创新监督, 确保政策执行不偏向、不变通、不走样。县纪委将探索制定政治监督清单, 主动把纪检监察工作放到绥德高质量发展的大局中谋划和推进, 围绕榆林副中心城市建设“九大重点任务”, 以及贯彻落实解放思想、改革创新、扎实苦干“三大工作要求”强化监督, 确保政令畅通。					
年度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	数量指标	数字化登记			≥1	98%	30	27			

效 指 标 完 成 情 况	标 (50 分)	质量指标	完成率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办结时间	2022 年度	2022 年度	10	10	
		成本指标	……					
	效益指 标(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档案的日常转递	≥1	100%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					
		可持续影响指 标	执行年度	≥1 年	≥1 年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b>97</b>

### (三)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项目支出，无需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 (四)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主管专项资金。

### (五)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重点评价项目。

### (六) 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本部门的决算数据反应 1 个部门收支情况。

4. 与年初预算部门相比变化情况说明。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2) 5621467。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单位不涉及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单位不涉及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是	单位不涉及

##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部门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 第五部分 附 件

### 一、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重点评价项目。

### 二、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2 年度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